

士師記¹

一、引言：

士師記與約書亞記完全不同，約書亞是一首順服、得勝的凱歌，明麗燦亮；士師記卻是一首悖逆、挫敗的哀歌，在動盪的三百五十年當中，百姓七次歷經罪惡、受苦、祈求、救贖及平靜的循環。十三位士師：包括底波拉、基甸和參孫等等... 興起於黑暗時期，帶領百姓掙脫壓迫者，幫助百姓恢復與真神的正常關係。

二、分段及綱要

重點	自大	俘擄				腐敗
分段	過渡與簡介	五個士師	基甸	六個士師	西緬	偶像崇拜與罪惡
	1-2 章	3-5 章	6-8 章	9-12 章	13-16 章	17-21 章
主題	序幕	敘事				尾聲
	循環的原因	循環的經過				循環的情形
地點	迦南與約旦河以東					
時間	大約 350 年					

三、全書簡介

在士師記裏，我們看到一個與約書亞記完全不同的情況。在約書亞強而有力的領導下，以色列成為統一聯合的，在軍事上贏得多場大勝利、並且順服上帝的律法。不過，在約書亞和與他同世的長老死後，以色列就失去了強力的領導。他們不順服上帝的命令，沒有完全佔領迦南地，反而容讓異教居民繼續與他們同住。這段時期，以色列充滿了妥協、不信、墮落、腐敗的道德，國家的統一也岌岌可危。不過，上帝在其間依然耐心、信實的恩待祂的百姓。

在士師記裏，我們看到以色列不斷重複著「罪惡的循環」：他們與異教徒妥協，隨從他們的習俗；結果自然是犯罪和悖逆上帝；上帝便藉著外邦人的壓迫來懲罰以色列人；以色列人在苦難中悔改、哭求上帝；最後，上帝興起一位拯救者或士師將以色列人從仇敵手中救出來。

本書原希伯來文書名是 Shophetim，意思是「諸士師」。那些士師不只有判案司法的能力，他們被興起又被賦與聖靈的能力，是為了執行特別的任務：將以色列

¹ 以上資料摘錄編輯自大光所出版之「讀經日程合訂本」，下載網頁：

<https://www.glorypress.com/devotional/BibleBriefIntroTable.asp?ID=7>

從敵人的壓迫下救出來(2:16)。然而只有上帝是真正能夠「審判人的」(10:27)，本書作者在聖靈的啟示下，也描素上帝是祂百姓最終、至高無上的士師、君王、和拯救者。

士師記時期約佔四百五十年，從約書亞死算起，直到君王時代開始(徒 13:20)。傳統上認為本書作者是先知撒母耳。他是以色列最後一位士師，並且親身經歷君主政治的締造。本書的內證也支持士師記是屬於君王時代初期，如不斷出現的註語：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」(17:6; 21:25; 18:1; 19:1)。這句話表現出以色列在道德、靈性上軟弱的光景。他們不順服上帝的律法，反倒與周圍罪惡的世界妥協，導致悲劇性的結果。士師記一點也沒有隱藏以色列人的罪，將他們的罪揭露好使我們曉得罪的可怕結果，並使我們留心，不要犯罪、墮落(林前 10:11~13)。

四、士師記導讀

1. 內容要義

本書係舊約歷史書的第二卷(書，士)，自從以色列民的領袖約書亞將軍死後，神在他們衰微分裂的時候，興起了十三個士師，來拯救並治理他們脫離仇敵之手。士師的時代，乃自約書亞去世後，直到撒母耳為止(書一 1; 二 8, 16; 撒下七 15; 十二 1; 廿五 1)，四百五十年代的歷史(徒十三 20)。在此時期，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(士十七 6)，遠不如約書亞的時代，過著有信心、肯順服而得勝的生活。相反卻是走向不信、悖逆、悲慘、失敗的結局，直到掃羅及大衛時期，國家始正式產生，建立王國。書中記載以色列人七次背道，七次為異邦迦南七族之奴，又得七次復蒙拯救的事蹟。其整個時期，實可謂是一段最失敗，最慘痛，而最黑暗的歷史，是給予信心失敗，犯罪背逆神旨之人，最好儆戒的一部史書。

2. 本書著者

本書著者不詳，但由於末後幾章中有四次提到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」(士十七 6; 十八 1; 十九 1; 廿一 25)，從這一句話中的含意觀之，可以斷定本書是在以色列人有了君王以後，為末後的一個士師，又是先知撒母耳，在他晚年所寫的，聖經學者皆有同樣的說法，因書中所寫的皆為士師們所行的興衰事蹟，故名為士師記。

3. 時地對象

本書自主前一四二五至一一二〇年，其內容包括時間約有三〇五年，約於主前一〇三〇年前後，在迦南地寫成的，其整個的士師時期約有四百五十年，正如在新約中所記「此後，給他們設立士師，約有四百五十年，直到先知撒母耳的時候」(徒十三 20)，本書所寫給的對象為全以色列人。

4. 主要信息

本書主要信息，乃在說明以色列人取得迦南地為業後，屢次犯罪叛離神，屢次遭到神的刑罰，及至他們何時悔改仰望神，神就何時施恩拯救。

救他們，是以顯明神的公義來，在他們中間常有背叛神、拜偶像、內戰、支派間的對立和爭執、污穢淫亂之事發生。所謂「各人任意而行」(十七 6；廿一 25)，甚至七次跌倒，七次興起，故在士師時代有七亂七治之史蹟，為信徒從軟弱失敗中悔改認罪，得到拯救復興，所啟示最寶貴的教訓。

5. 分段綱要

本書共有廿一章，依其內容要義，可分為三段如下：

5.1 約書亞死後之紛亂(一 1-三 6)

A、八支派的攻擊戰.....一 1-36。

B、神的使者之儆告.....二 1-5。

C、士師興起之原因.....二 6-23。

D、數族試驗以色列人.....三 1-6。

5.2 眾士師之史記(三 7-十六 31。七次征服)(共十三位士師)

第一次——俄陀聶，勝米所波大米王古珊利薩田.....三 7-11。

第二次——以笏，珊迦，勝摩押王伊磯倫和非利士人.....三 12-31。

第三次——底波拉，巴拉，勝迦南王耶賓.....四 1-五 31。

第四次——基甸，勝米甸人.....六 1-八 32。

第五次——陀拉，睚珥，內戰紛擾，互相殘殺.....八 33-十 5。

第六次——耶弗他，以比讚，以倫，押頓，勝亞捫人和非利士人...
十 6-十二 15。

第七次——參孫，勝非利士人.....十三 1-十六 31。

5.3 紛擾的局勢(十七-廿一)

A、宗教的紛擾.....十七 1-十八 31。

B、道德的混亂.....十九 1-30。

C、全民的暴動.....二十 1-廿一 25。

6. 一般預表

就本書記載所有的士師職分而論，士師戰勝仇敵，使以色列人脫離仇敵的侵略，如此，士師乃成為選民中的勇士和拯救者，可知士師乃為基督之預表，因基督是我們的拯救者，是我們的救贖主，也是審判之主，得勝魔鬼撒但屬世界的仇敵，勝過死亡的權勢。

7. 關係書卷

本書是繼約書亞死後，神所興起的十三位士師秉政的行事，可知與約書亞記前後相連，且與路得記息息相關。本書是敘述黑暗慘痛的歷史，約書亞記敘述戰爭得勝榮耀蒙福的歷史，而路得記卻是敘述外邦中的一個女子蒙恩的故事，如在黑暗中顯示的明星。此三書將由得勝榮耀，走向黑暗失敗，而又進入光明的過程，前後相印成趣，成為鮮明的對比，在歷史書中，關係密切，至為重要。

8. 研讀提要

本書內容大部分是記述眾士師的行事經過，由於以色列人屢次背叛神，崇拜偶像，遭遇內戰，支派間的對立爭執，乃因那時國中無王，各人任意而行，而產生了士師的制度。讀者須將這些方面注意研讀，可知他們背道的種種罪行，慘痛的失敗，以及墮落紛亂的局勢，為自己的

靈性生活與靈程道路，汲取良訓。

9. 注意要點

本書除了讓我們明白以色列人的興衰與混亂的情勢之外，還要曉得下列幾樣特別的事件及其要訓。

- 9.1 在本書第四章裏，出現了聖經中唯一女士師底波拉，並且她在第五章內作了一首最偉大而雄壯的戰歌。
- 9.2 神興起的士師有男有女(四 4)，有貧寒微小的(六 15)，但有神的靈降臨在他們身上(三 10；六 34)，所以極有能力戰勝強敵，作了以色列民的拯救者(參亞四 6)。
- 9.3 本書第九章 8-15 節，是一個最古老而最著名的宣喻，對於今日信徒頗具屬靈的教訓。
- 9.4 士師基甸和參孫，就本書中所記，行的奇事，得勝仇敵的計策，成敗的原因，甚為突出，引人興趣，且教訓極深(六 11-九 6；十三 1-十六 31)。
- 9.5 耶弗他是一個大能的勇士，為妓女的兒子，他在許願獻女兒作燔祭的這件事上(十一 29-40)，令初讀聖經的人非常懷疑而費解，須要細讀幾遍，參研其他解經專書，以明真相。
- 9.6 除了在本書中所述十三位士師之外，在士師時期中，還有其他的士師數人，如以利，撒母耳，與撒母耳之二子約珥和亞比亞等人(撒上一 3；二 12-17，20，29；八 1-5)。

10. 史地簡介

示劍，是勤勉的意思，古時位於基於心與以巴路兩山中間的一座城，離耶路撒冷 120 里，亞伯拉罕進迦南時，到此為神築壇(創十二 6-7)，雅各亦曾築壇挖井於此(創卅三 18-20；卅四全)，約瑟骨灰埋在這地(書廿四 32)。以後示劍立為逃城(書廿七 7；廿一 21)，約書亞曾在這城宣讀律法書(書八 30；一 35)，亞比米勒在示劍將基甸的眾子七十人，及示劍的居民殺了，又拆毀其城邑(士九全)，以後耶羅波安王再重建這城(王上十二 25)，其事蹟在聖經中屢見不鮮，尚須多加考查(書十七 7-8；代上七 28；耶四一 5-7；創卅三 19；卅四全；民廿六 31；書十七 2；代上八 26)。